| 昆明市官渡区市场监管领域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|
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部门** | **抽查项目** | **事项类别** | **检查对象** | **检查方式** | **检查主体** | **检查依据** | **适用区域** | **备注** |
| **抽查类别** | **抽查事项** |
| 1 | 官渡区城市管理局（6类7项） | 对户外广告设施的监督检查 | 对户外广告设施的监督检查 | 一般检查事项 | 辖区户外广告设施设置者 | 现场检查 | 官渡区城市管理局 | 1.《昆明市户外广告管理条例》2.《昆明市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管理办法》3.《昆明市户外广告设施设置专项规划》4.《昆明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检查重点：1.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安全监督检查。2.是否有其他违反广告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。 | 昆明市官渡区 | 　 |
| 2 | 对市政公用企业的监管 | 城市生活垃圾、餐厨垃圾收运、处理的监督检查 | 一般检查事项 | 城市生活垃圾、餐厨垃圾收运、处理企业 | 现场检查和书面检查相结合方式 | 官渡区城市管理局 | 《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412号令）、《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》（建设部令第24号）第五条、《昆明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（根据2019年10月31日昆明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019年11月28日云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的《昆明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〈昆明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〉的决定》修正）、《昆明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》第四章 第十七条、十八条、十九条、二十条、二十一条、二十二条。 | 昆明市官渡区 | 　 |
| 3 | 官渡区城市管理局（6类7项） | 规范培训检查 | 城市环卫企业的监督检查 | 一般检查事项 | 城市环卫企业 | 现场检查和书面检查相结合方式 | 官渡区城市管理局 | 《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412号令）、《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》（建设部令第24号）第五条、《云南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》（云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50号）第六条、第三十二条、《昆明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（根据2019年10月31日昆明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019年11月28日云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的《昆明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〈昆明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〉的决定》修正）、《昆明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》第四章 第十七条、十八条、十九条、二十条、二十一条、二十二条。 | 昆明市官渡区 | 　 |
| 4 | 对城市市政企业的监管 | 承担功能性照明（路灯）及景观照明维护管养企业的监督检查 | 一般检查事项 | 承担功能性照明（路灯）及景观照明维护管养的城市市政企业 | 现场检查和书面检查相结合方式 | 官渡区城市管理局 | 《云南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》（云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50号）第六条 | 昆明市官渡区 |  |
| 5 | 官渡区城市管理局（6类7项） | 渣运企业管理事项检查 | 渣运企业管理事项检查 | 一般检查事项 | 辖区渣运企业 | 现场检查 | 官渡区城市管理局 |  1、《<昆明市城市建筑管理实施办法>实施细则（昆政办[2018]64号）》，第19-35条 2、市城管局2015年7月30日下发的《关于进一步理顺和规范全市建筑垃圾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，第2款第1-2条 | 昆明市官渡区 |  |
| 6 | 弃土消纳场管理事项检查 | 弃土消纳场管理事项检查 | 一般检查事项 | 辖区弃土消纳场 | 现场检查 | 官渡区城市管理局 | 1、《<昆明市城市建筑管理实施办法>实施细则（昆政办[2018]64号）》，第36-45条，2018年5月施行。2、市城管局2015年7月30日下发的《关于进一步理顺和规范全市建筑垃圾管理工作的通知》第二款第3条。 | 昆明市官渡区 |  |
| 7 | 对城市市政企业的监管 | 对城市园林绿化企业的监督检查 | 一般检查事项 |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 | 现场检查和书面检查相结合方式 | 官渡区城市管理局 | 1、《城市绿化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100号）第七条 | 昆明市官渡区 |  |